保安服務業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「護衞服務」職能範疇

名稱	按既定程序處理緊急情況(註:此為 QASRS 以外的進階基本培訓)
編號	107752L2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負責在場地內執行護衞服務,並已累積相當工作經驗的前線保安人員。它包括 在所負責的場地發生緊急事故時,按既定政策,程序,指引及應變計劃去決定和採取適當工作的能力。
級別	2
學分	1
能力	表現要求 1. 對處理緊急情況須具備的知識
	 熟悉相關的政策,程序,指引及應變計劃 熟悉相關系統,設備和裝備的功能和運作 熟悉系統,設備和裝備的操作和協定,方便與內外各單位有效地聯絡 熟悉政府緊急服務單位和其他相關非政府公司的職能和運作 具備判斷和應對多變化情況的決策能力 具備與別人溝通和相處的能力 具備能清楚和準確紀錄資料及活動之讀寫能力
	2. 按既定程序處理緊急情況 能夠: 按實際情況判斷不同種類的緊急情況 確定對生命安全·財產和業務的影響 迅速和清楚地向保安控制中心和/或主管報告實際情況 在有需要時尋求協助和支援 如保安控制中心人員未採取工作的話·應迅速和清楚地向相關政府緊急部門服務單位包括警察,消防和救護車服務單位和/或其他相關非政府公司等報告發生的情況·出事地點和所需援助等 採取適當措施以保護生命和財產 在政府緊急服務單位和其他相關非政府公司到場後,向其提供支援和協助有關人員的工作 與內外各單位合作遏制止局勢惡化·盡快恢復正常運作 於各階段均與內外各單位保持密切和有效的溝通 向保安控制中心和/或主管隨時更新事態的發展 紀錄和匯報所有活動·決策和工作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:
	能及時有效地處理緊急情況·並與所涉內外各單位保持密切溝通和協調工作; 及能遵從既定程序處理緊急情況
備註	